

南阳信威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龙都花园 16 号楼 1、2 单元屋面防水维修 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报告

南阳市龙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：

接受贵单位委托，我们依据中价协办（2002）第 09 号《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》和中价协（2007）015 号《建设项目工程结算编审规程》等文件精神，对你**龙都花园 16 号楼 1、2 单元屋面防水维修工程项目**结算进行了结算编制审核，我们本着客观公正、公平、公开、实事求是的原则通过现场测量，认真计算，细致核对。在贵单位领导的支持下及施工单位积极配合下，审核工作已圆满完成，现将审核结果报告如下：

一、工程项目概况

- 1、工程名称：龙都花园 16 号楼 1、2 单元屋面防水维修工程
- 2、建设单位：南阳市龙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- 3、施工单位：河南万富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- 4、工程地点：龙都花园 16 号楼 1、2 单元屋面
- 5、建设内容：屋顶维修，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施工方案对屋顶进行维修改。（详见施工工程决算清单、施工维修方案）

二、审核依据

- 1、施工合同；
- 2、施工方案及原询价报告；
- 3、施工中采用的相关产品资料及施工过程相关资料；

4、竣工验收报告

5、根据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(GB50500-2024)、《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结算定额》2016 定额及相关规定。

6、人工费、机械费、管理费取费依据豫建标定【2020】42 号文，第 18 期价格指数(2025 年 7-12 月)计取；

7、材料价参照《南阳建设工程材料信息价格》材料价及市场价计取；

8、其他有关文件、资料。

三、审核原则

本次结算依据有关文件精神，全面、客观、公正、实事求是的原则。

四、审核结果

依据合同及清单，经过现场测量，根据贵单位提供的由施工单位报送的龙都花园 16 号楼 1、2 单元屋面防水维修工程项目结算金额为 80,006.00 元，经过审核计算，审定金额为 80,174.82 元，审增金额为 168.82 元(见附表)

该项目批复手续需齐全，资金使用合理。

五、说明及建议

1、此次工程审核工程量经委托单位、相关业主、施工单位和造价咨询单位现场核实，工程量准确无误

2、我们在执业过程中信守《造价工程师职业道德行为准则》，与当事人没有个人利害关系。

3、建设工程造价存在固有的不确定性，本审核报告的结果对《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》约定的工作内容负责，对合同范围外

的其他变动因素造成的造价变化不予承担责任。

4、贵单位对其提供工程结算的有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。我单位对审核报告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。

南阳信威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
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



